

#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

###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以下简称《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现就2025年度（报告期）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 一、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由5名委员组成，分别是独立董事赵泽松先生、李光金先生、周友苏先生、曹麒麟先生及董事池祥成先生，其中会计专业独立董事赵泽松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2026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对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委员进行了调整。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由4名委员组成，分别是独立董事杨勇先生、李光金先生、周友苏先生、曹麒麟先生，其中会计专业独立董事杨勇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报告期内，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委员会工作制度》的各项规定，在人员构成、会议召开形式、会议表决方式及会议流程等方面均做到依法合规，切实保障了委员会工作的规范性与有效性。

## 二、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审议议题及听取汇报事项共19项，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会议内容
1	2025年1月6日	第八届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听取公司财务部汇报2024年年报编制工作时间安排、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汇报2024年年报审计计划共2项汇报事项
2	2025年4月15日	第八届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听取《四川路桥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四川路桥2024年度合规内控体系工作报告》等10项议题及汇报事项
3	2025年4月29日	第八届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四川路桥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4	2025年8月19日	第八届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	审议《关于修订<四川路桥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四川路桥2025年半年度报告》等3项议题
5	2025年10月30日	第八届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	审议《四川路桥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续聘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等3项议题

## 三、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

###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的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和评价。认为信永中和在审计过程中严格遵循相关规定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审计机

构的各项职责。其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公允，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续聘202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事项进行了审议，认为信永中和具备从事相关业务的条件和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其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认为公司有效落实了年度内部审计工作的各项计划与要求。同时，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督促公司严格按计划推进内部审计工作，并强调应加强审计发现问题的分析、评估与整改。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

## （三）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第三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进行了重点审阅，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未发现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或重大错报风险，无重大会计差错调整及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四）监督与评价内部控制有效性

报告期内，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切实履行监督职责，持续关注并指导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与运行情况，审慎审阅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4年度合规内控体系工作报告。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构建了规范、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完整、合理，执行有效。

####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立足监督职责，在充分吸纳各方意见的前提下，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外部审计机构之间的沟通与联动。督促管理层及时落实审计机构提出的问题与建议，并推动内部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外部审计工作，有效提升了审计工作的整体效率。

###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恪尽职守、认真履责，持续推动公司规范运作与合规经营水平的提升。

展望新的一年，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持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坚持审慎、客观、独立、公正的原则，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为公司治理提供更具价值的建设性意见。同时，委员会将进一步强化监督审查职能，助力公司内部治

理结构与内部控制体系持续优化，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24日